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

地址：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

連絡人：許玉雁

電話：(02) 2377-5108#18

傳真電話：(02) 2739-1930

受文者：各會員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13 日

發文字號：全建師會 (114) 字第 0028 號

速別：速件

密等級解密條件或保存期限：普通

附件：

主 旨：函轉基隆市政府修正「基隆市建築物造價估算標準」，名稱並修正為「基隆市建築工程造價估算標準」發布令1份，請查照。

說 明：依基隆市政府113年12月20日基府都建壹字第1130263969A號函辦理。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高雄市建築師公會、新北市建築師公會、臺中市建築師公會、臺南市建築師公會、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宜蘭縣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建築師公會、新竹市建築師公會、苗栗縣建築師公會、彰化縣建築師公會、南投縣建築師公會、雲林縣建築師公會、嘉義縣建築師公會、嘉義市建築師公會、屏東縣建築師公會、花蓮縣建築師公會、臺東縣建築師公會、澎湖縣建築師公會

副本：基隆市建築師公會

理事長

崔懋森



基隆市政府 函

11050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2段51號13樓之3

地址：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陳駿豐

電話：(02)2420-1122 分機1815

電子信箱：fong@mail.klcc.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20日

發文字號：基府都建壹字第1130263969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修正「基隆市建築物造價估算標準」，名稱並修正為

「基隆市建築工程造價估算標準」發布令1份，請查照。

說明：本案業經本府113年11月26日第2048次市務會議決議通過。

正本：內政部、基隆市議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基隆市建築師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基隆辦事處、基隆市營造業職業工會、基隆市製圖業職業工會

副本：本府綜合發展處法制科(請協助刊登本府公報並登錄本市法規查詢網)、本府都市發展處建築管理科

市長 謝國樑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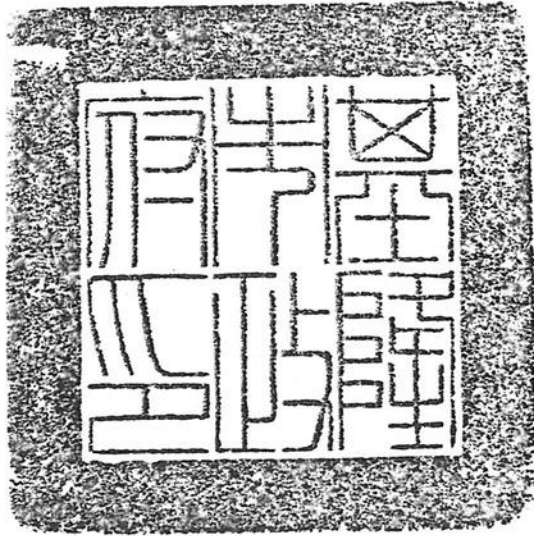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基隆市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20日

發文字號：基府都建壹字第1130263969B號

附件：修正條文、修正附表各1份



發布修正「基隆市建築工程造價估算標準」。

附修正「基隆市建築工程造價估算標準」

市長 謝國樑

附表：

基隆市建築工程造價估算標準表

單位：新臺幣/元

					備註
構造類別			單位	造價	
建築物	鋼骨、鋼筋混凝土或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	五層以下	平方公尺	9,100	
		六～十層	平方公尺	12,700	
		十一～十五層	平方公尺	16,100	
		十六～二十層	平方公尺	17,100	
		二十一層以上	平方公尺	23,900	
	鋼筋混凝土加強磚造		平方公尺	8,000	
	磚造		平方公尺	6,000	
	木造		平方公尺	6,000	
	磚木造		平方公尺	6,000	
	磚石造		平方公尺	6,000	
輕鋼鐵造		平方公尺	7,000		
圍牆			平方公尺	2,100	
附註：本表未列之工程項目，以實際施工所需之工程費用為準。					

基隆市建築工程造價估算標準

中華民國 92 年 3 月 3 日基府工管字第 0920018500 號令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9 日基府都建貳字第 0980169568B 號令修正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9 日基府都建壹字第 1080263029B 號令修正發布第 1 條至第 3 條條文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0 日基府都建壹字第 113063969 號令修正發布第 2 條、第 3 條條文及附表

第一條 本標準依基隆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二十一條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基隆市建築工程造價估算標準如附表。

第三條 本標準自中華民國一百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施行。